

关于《陕西师范大学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试行方案》补充通知

为了推动自主创新，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根据教育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有关文件精神，我校已经制定并出台了《陕西师范大学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试行方案》。为了积极平稳推进我校研究生培养机制的改革，学校特为现在读研究生制定以下规定：

1. 从 2008 年 9 月起，在学校规定毕业年限内的全日制非在职自费研究生将纳入学生公费医疗体系，按学校有关规定执行；
2. 我校全体全日制应届毕业研究生从 2008 年起 4 月份开始执行《陕西师范大学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试行方案》中的陕西师范大学研究生积学奖学金的第二项，即“优秀学位论文奖学金”；
3. 在读全体全日制研究生从 2008 年起 4 月份开始执行《陕西师范大学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试行方案》中的陕西师范大学研究生励志奖学金和敦行奖学金；
4. 经考核合格的在读硕博连读生从 2008 年 9 月起将增发《陕西师范大学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试行方案》中的陕西师范大学研究生积学奖学金二等奖学金。

陕西师范大学

2008 年 3 月 28 日